

宿舍檢疫作業流程

109.03.09 修

發現同學額溫高於37.5度或耳溫高於38度，或有發燒、咳嗽及呼吸急促等身體不適症狀者。

- 1.請該生及其同住室友戴口罩。
- 2.友善要求該生暫時待在獨立寢室。
- 3.請該生線上申請防疫假(可以請該生就醫後或進行休養後再請該生申請。)

先口頭詢問該生近期有無疫區旅遊史，或有無接觸肺炎確診患者。
然後請該生進校務系統填寫健康關懷問卷(即TOCC，旅遊史、職業別、接觸史、群聚史)。

有（高風險）

無（低風險）

通知校安中心 (05-271-7373) 與宿管人員協助該生就醫，並由校安中心通知該生家長。

- 1.請該生自行就醫，並通知宿管人員。
- 2.校安中心通知家長來接學生回家休養。
- 3.該生就醫後，先回獨立寢室休息。

該生未進一步檢疫或確診陰性

該生確診陽性

家長來接學生回家休養

家長無法來接學生，則安置於青雲齋特定樓層休養。可自由進出。

持續提醒該生戴口罩，通知家長接學生回家休養。

- 1.確診同學住院治療。
- 2.通知同寢學生（本國生）家長接學生回家居家隔離。
- 3.安排校車接送同寢學生（境外生）進住青雲齋。
- 4.請環安中心派員至該生原寢室進行消毒。

家長來接學生回家休養。

家長無法來接學生，則安置於青雲齋特定樓層休養。